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灌南县农业农村局 的 灌南县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项目农药物化补贴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三环·氟环唑，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江西众和化工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68 人，营业收入为 813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0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吡蚜·噻虫胺，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河南豫之星作物保护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7 人，营业收入为 672 万元，资产总额为 82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标的名称）氯虫苯甲酰胺·茚虫威，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浙江东风化工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5 人，营业收入 559 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88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标的名称）井冈·氟环唑，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

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03 人，营业收入为 152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96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